

## 104-2 商務漢語課程大綱

課程資訊	
課程名稱	中文：商務華語(中級) 英文：Business Chinese
開課學期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開課系所	華語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授課教師	孔柏仁
授課對象	交換生、訪問生、國際學碩博士生
學分	2 學分
全/半年	半年
必/選修	選修
核心能力	對外華語教學之知識與語言技能運用之能力
課程分類	華語文教學類
上課時間	星期四 6、7 節課 (13:20~15:10)
備註	總人數上限：20 人
課程大綱	
課程概述	<p>本課程適合中級以上程度的學習者，也就是至少學習完《實用視聽華語四》，能掌握 3400 個以上中文詞彙量，或是在臺灣中文學習總時數達到 660 小時 (或在其他國家地區達 1320 小時) 的學生，或已通過臺灣 TOCFL 華語文能力測驗第進階級或 HSK 漢語水平考試第 5 級的學生。</p> <p>This class is limited to students of Mid Chinese level (or above). They should have finished at least the textbook PAVC4 or be capable of more than 3400 Chinese vocabulary or have taken Chinese classes for more than 660 hours in Taiwan (in other countries, students should have taken Chinese classes for more than 1320 hours). Students who pass TOCFL Band B or HSK level 5 can also take this course. This class will be mainly given in Chinese.</p> <p>本課程授課語言以全中文授課。</p>
課程目標	<p>學生能用學會的生詞與說法進行商業相關會話，並且說出自己的看法。</p> <p>學生有能力轉述聽到的商業內容，並以自己的方式清楚表達。</p> <p>學生能用學會的生詞、文法做五分鐘以上的演講。</p>
課程要求	如課程概述
教材	《實用商業會話》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語教學中心
評量方式 (請註明各項評分比例)	<p>出席及平常表現成績：20%</p> <p>平常小考成績：20%</p> <p>平常作業成績：20%</p> <p>期中考試：20%</p> <p>期末考試：20%</p>
課程進度&	單元主題

週次	
第一週	認識同學、介紹教材、上課方式說明：以第一課為例
第二週	第一課 抵達臺北
第三週	第二課 參加宴會
第四週	第三課 房屋租賃
第五週	第四課 銀行開戶
第六週	第五課 百貨公司
第七週	第六課 自組電腦
第八週	複習二
第九週	期中考試
第十週	第七課 手工藝品
第十一週	第八課 參觀展覽
第十二週	複習三
第十三週	第九課 電子商務
第十四週	第十課 股票市場
第十五週	第十一課 投資理財
第十六週	第十二課 市場調查
第十七週	複習四
第十八週	期末考試